



尋找失去的熱情－ 關於臺灣「報導文學」精選書目

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文學所研究生
吳正堂

走向沒落？

在風起雲湧的 70 年代隨著社會運動所興起的臺灣「報導文學」，在邁入 21 世紀的今日，似乎是趨於式微，而漸次走向沒落了！主要原因誠如須文蔚所說：「文學理論從崇尚寫實主義，到後現代主義的興盛，文字工作再一次與寫實主義分化。」（注 1）也就是說文本的文學性特質增強了，對於真實性的需求也就必然隨之減弱；而以強調「真實性」為其重要特質的「報導文學」便理所當然地成了首當其衝的目標。

另一方面則是因為「此一全觀性的文類，需要蒐集長期以及大量的事實資料，本來就是不易成就的工作，一旦主導風潮的媒體不再提供經濟上的奧援，則相關的創作不免減少。」（注 2）例如兩大報（《中國時報》、《聯合報》）「報導文學」獎的相繼暫停，雖然主要原因來自於經濟效益、閱讀需求，以及創作質量等多重複雜因素的影響；但不可否認的是，失去經濟的正面支持以及藉以活躍的舞臺，對於長期投入「報導文學」的工作者及其後繼者而言，無疑是一大打擊！

除此之外，隨著社會變遷，經濟發達，各種世界交流活動的增加，「報導文學」作者昔日創作時所關注、揭露的社會問題，隨著觀念的演進，其重要性和影響力也日益降低。如環保意識的植入人心，「公害」已成為一般人的基本觀念，不再需要特別提出討論，也無法產生更大的震撼。於是不但題材的新鮮度遞減，導致寫作的範圍縮小，連實

際寫作層面也往往難以產生突破和超越。而在「報導文學」寫作領域內已佔有一席之地資深作家，更是逐漸地淡出寫作圈子，轉往其他領域發展，如小說、新聞，或是翻譯等。（注 3）對於這一塊發展不易的新生地，更是彷彿乾旱一般。

事實上，「報導文學」這一名詞的本身所帶有的雙重意義，更是具爭議性的關鍵。究竟是「報導」？還是「文學」？或者更進一步的說，是「夾雜報導的文學」？還是「夾雜文學的報導」？（注 4）對於這雙重身分的認定，即使是「報導文學」獎的評審，也往往各執一詞，甚至對於同一作品，也在不同的觀念和標準下產生了不同的評價。這一意義上的歧異不但造成認知上的困難，也是造成其發展途徑漸形狹隘的間接因素。那麼，「報導文學」真的走向沒落了嗎？

「理性」與「感性」中掙扎

關鍵在於「報導文學」特殊的產生源由與發展背景－也就是脫胎於「新聞」的型態以及游移的「文學」特質。這兩個因素雖然是「報導文學」得以生長茁壯的最大助力，但卻也是未來「報導文學」能否繼續發展的最大問題。

一、脫胎於「新聞」的型態

雖然中國早在 30 年代便已由外來詞彙產生了「報告文學」一詞。如馮憲章所譯日本作家川口浩所著《德國的新興文學》一文所說的「列波爾達知埃」，就是由德語的「reportage」而來；而到了陶晶孫所譯日本



作家中野重治《德國新興文學》一文中便如此說道（注5）：

刻羞（即基希）可說是新的型式的無產階級操觚者，所謂「報告文學」的元祖，寫有許多長篇，而他的面目尤在這種報告文學隨筆記行之中。

這可說是第一次正式使用了「報告文學」一詞，但此時的「報告文學」概念只是一種利用新聞報刊傳播特性的文學作品，不過是其內容特別強調要如新聞般真實，基本上與新聞寫作並無直接關連。

而關於臺灣「報導文學」的源流，則向來存在著許多不同的意見。雖然也可向上溯源於「報告文學」，也確實受其影響；但不同的是「報導文學」的產生更明顯地受到了新聞寫作的影響，特別是美國的「新新聞學」（New Journalism）。（注6）高信疆先生在其文章中明白地指出了由「客觀報導」的忠實速記，「綜合報導」的多樣線索，到如蓋洛普所說：「新聞中應該包括更多的背景說明與更多的解釋，是言之有理」的「解釋報導」，乃至於對讀者更有吸引力的「深度報導」、更進一層的「調查報導」。都逐漸掌握了「報導文學」的精神，符合了「報導文學」的題旨。而繼起的「新新聞學」則更代表了「到此，新聞界本身，已在理論上掌握了報導文學的要求。」（注7）

60年代對於單純客觀報導的具體反動的展現，可歸因為文學傳統與扒糞傳統的復興，這在「新新聞學」運動中是十分重要的因素；但事實上這樣的演變更應上推至對傳統客觀批判的三種面向：

1. 視新聞的內容為架構在一連串的政治前提上，而這些前提的重要性，是未經檢驗或挑戰的。
2. 認為新聞寫作或採訪本身的形式，強化了對新聞內容的偏頗。
3. 認為新聞界受制於新聞取得的社會限制。（注8）

也就是出於對客觀報導的批判，雖然並不是單純的反對，而是包含了政治意圖，因為他們認為所謂的客觀報導只是在重現一個社會現實，而不去檢視這個社會現實下由權、勢所組成的偏頗架構（注9）。但這種基於追求「真正的」真實，進而對新聞寫作與採訪形式的質疑，象徵著一種「新」的新聞文體與調查方法的產生，這根源於美國從反越戰思想開始到對政府政策的反對，而發展至對新聞內容的質疑，使得「調查性」與「解釋性」報導取代了傳統新聞寫作，更重要的是「個人化」風格的投入，不是自說自話，而是透過報導者本身更高度地投入所需報導的範圍，不只是呈現表面可得的事實而已；更是提供讀者更多關於此一事件的背景、發展與未來可能面貌的了解，並可以使讀者感同身受，甚至進一步產生相對的回應。

對臺灣「報導文學」的發展而言，更代表著一種新的啓蒙。在當時的政治戒嚴之下，新聞受到如同上述第一點所說的「政治限制」的壓力，而得以在副刊得到伸展臺的「報導文學」不但成為理想的發表媒介，也的確顯現了美國「新新聞」運動的影響，再加上知識分子的投入，帶來社會大眾的重視。這樣的環境下發展的「報導文學」因此呈現了三種特色：「強調報導者自身的理性與追求真理的良心」、「跳脫單調貧乏的片面事實陳述」以及「更深入的調查與嶄新的採訪手法」。如古蒙仁的深入山中，親身體驗部落生活（《黑暗的部落》）、陳銘礪的關注社會弱勢，進行實際的深度訪談（《賣血人》）、馬以工以專業素養投入環保問題，並採用大量的先進國家研究數據（《我們只有一個地球》）、李利國的注目社會變遷與泰棉邊境的訪查（《我站在人類文明的生死分水線上》）、沈振中長期專注於老鷹的生存（《老鷹的故事》）、關曉榮運用實地生活與攝影記錄蘭嶼（《尊嚴與屈辱：國境邊陲·蘭嶼》），乃至於藍博洲對歷史真實的重現（《沉屍·流亡·二二八》）等。這些寫作



的內容及其型態，明顯地與新聞的寫作有極大的關聯。也驗證了脫胎於「新聞」的型態的這一特徵。

然而「報導文學」更重要的特點是如同高信疆所說：

實證的態度是理性的，參與的熱情是感性的，而承擔的精神連接了這兩者，成爲一個優秀的訪員對歷史負責，向永恆承諾的良心事業。（注10）

除了強調「報導文學」的幾種基本條件，及說明其受到美國「新新聞」影響，而脫胎於「新聞」的型態外，在特殊政治背景與社會意識自覺下發展出來的臺灣「報導文學」的一個重要的半面，也就是追求「真實」的「理性」精神。這才是促成「新聞報導」向「報導文學」發展的原因。

二、游移的「文學」特質

如果說「追求真實」的這種源於新聞的「理性」精神是「報導文學」關於「報導」的一個半面，那另一個半面肯定就是屬於「感性」的「文學」特質了！可以使「報導文學」如此突出，而且能有別於新聞的原因也在於此；但矛盾的是，這一「文學」特質卻是不斷游移而使「報導文學」始終處於被質疑的地位。

高信疆曾指出「報導文學」是濫觴於中國古典文學，他說：

當我們重新回顧文學史的時候，我們會發現，人類的文學，當它一開始的日子，就具備了強烈的報導色彩。雖然沒有『報導文學』的自覺，但那些傳遞了無數生活訊息、民情風俗、個人見聞的作品，無論是歌謠也罷、傳說也罷、史詩也罷，都裝滿了實質的人生與歷史現象。（注11）

的確沒錯，這些作品都存在了「報導」的特色，但沒有文類自覺，是否可以承認作品的產生是值得商榷的。（注12）然而這裡也透顯了一個問題，就是「報導文學」「文學」

性質的分量輕重，這可說是游移不定的。

茅盾曾針對「報告文學」的意義做這樣的詮釋：

但它跟報章新聞不同，因爲它必須充分的形象化。必須將「事件」發生的環境和人物活生生地描寫著，讀者便就同親身經驗，而且從這具體的生活圖畫中明白了作者所要表達的思想。（注13）

「報導文學」與單純的新聞寫作之所以不同，正在這一「形象化」的特點。只有透過「形象化」，平凡的事件內容才得以鮮活起來，帶給讀者更深刻的感受，更進一步把作者對這一事件的特殊想法傳達給讀者，可以說「報導文學」必須帶有文學的渲染力；但前提是必須呈現「具體的生活圖畫」，必須是根源於現實，不違背真實性的要求，可以說「報導文學」被要求和虛構的小說一樣，必須具有藝術上的條件，但卻必須是對某一事件正確的批評和反應，這造成了其不確定的「文學」重量。因此，缺乏「文學」的藝術美感，便可能「往往大筆墨寫事件，忽視了對人物的描寫」（注14），而只表現了所要報導事件的表層。過分強調文學的藝術，又容易違反了真實的要求。除此之外，對於這一「文學」特質的標準又是大相逕庭的，只要從各種有關「報導文學」的評論及文學獎的決審意見中便可見其端倪。（注15）

於是追求「真實」的「理性」精神與強調「文學」藝術美的「感性」情懷衝突了！然而它們卻又同樣包括在「報導文學」這一面大旗之下，因此在「理性」與「感性」中掙扎便成了「報導文學」工作者時時面臨的一個問題。

尋找失去的熱情

不論是「理性」與「感性」孰輕孰重的爭執，或是「報導文學」本身定義與理論的質疑，對於挽救今日「報導文學」的發展而言，首要工作其實在於如何尋找失去的熱情。



「報導文學」工作者與新聞工作者的最大差異點就在於前者具有一種熱情，一種發端於對社會的關懷而產生的熱情，一種自我覺醒的熱情。如德國的先驅文學家翼希（即前述基希）對「報導文學」工作者的要求：「不歪曲對象的意志」、「強大的社會感情」、「對人類生活遠景的信念」等（注16）。這才是真正使「報導文學」雖離不開新聞，但卻展現超脫於外的特色的原因。因此，面對今日的「報導文學」的現況，首先應該思考如何使後繼者能自陳舊的題材中脫離，重新以社會關懷的熱情面對所處的環境，擴大寫作的範圍，使觀察面由傳統的單一與偏重黑暗面，轉為多元而兼具各種社會發展現象。如此也可以避免「過度的適用性」（注17）的問題，畢竟「現實性」與「客觀性」雖是「報導文學」的要件，但它們也在不知不覺中扼殺了「報導文學」，對其過度的強調將使「報導文學」隸屬於新聞報導的範疇之下，而將過往偏重於新聞性的比重，轉向文學性的要求，除了可以使「報導文學」回歸到被視為一種新世紀文學體裁的高度之外，更可以使往昔「報導文學」賴以為生的媒體（報紙）所造成的影響降至最低，將「報導文學」作品由瞬息萬變的事實陳述，推向真正的「文學作品」之林，才有機會創造「報導文學」的永恆價值。因此，對於文學人而言，這是值得投入的領域，更能滿足文學人「入世」的期望與使命。

此外，對於「報導文學」理論的缺乏，是從事者與評論者共同的質疑與擔憂。提倡者如高信疆所說：「今天的報導文學不但沒有它足可依恃的理論，也缺乏相關的方法的研究。」（注18）評論者如林耀德則指出：「就方法論而言，在同一文學體裁中報導語言和文學語言之間的結合顯然是一大難題。」（注19）然而，對於一種文學體裁而言，其架構規範或者理論，大多並非先建立後才產生作品；反而是在大量的作品產生後，才促成理論的誕生。如傳統文學中「詞」這一體

裁的產生，最初僅被視為詩之「餘」，待傑出的創作作品持續增加，優秀的作家相繼投入之後，才成爲一種重要的文類，「報導文學」的理論也應該由實踐中累積而來。對於生於時代，並且反映時代脈動的「報導文學」而言，跳脫理論的束縛，成爲一種永遠保持新意的文學體裁，才是其應有的風采。

因此，建立「報導文學」經典作品便成了刻不容緩的工作，藉由作品的收集、編選與評價，在時代與作品中串連起脈絡與關聯，進一步構成完整的意義界定與方法論體系，相信是更能反映真切的「報導文學」形象與取得更多的認知與共識。臺灣「報導文學」精選書目的目的正在於此，以受到肯定的得獎作品爲主要範圍，依據時間的縱軸加以均衡地選擇，力求避免相似題材的出現，追求作品題材的多樣性與寫作範圍的廣泛。希望在對「報導文學」過去風華的回顧下，尋找對於「報導文學」失去的熱情，爲未來的發展與開拓，注入一股新的生命力。

注釋

- 注1：參見須文蔚，〈報導文學在臺灣，1940—1994〉，載於《新聞學研究》第51期，1995年7月，頁132。
- 注2：參見須文蔚，前揭書，頁132。
- 注3：如古蒙仁、心岱等得獎作家，均已停筆不再創作「報導文學」作品，轉往其他寫作領域。
- 注4：參見林耀德，〈臺灣報導文學的成長與危機〉，載於《文訊》雜誌第29期，1987年4月號。
- 注5：參見趙遐秋，〈中國現代報告文學史〉，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1987。
- 注6：參見Michael Schudson著，何穎怡譯，〈探索新聞：美國報業社會史〉，臺北：遠流出版公司，1993，頁185。
- 注7：參見高信疆，〈永恆與博大—報導文學的歷史線〉，載於陳銘礪編：《現實的探索》，臺北：東大圖書公司，



1980，頁45。

注8：參見Michael Schudson著，前揭書，頁186-187。

注9：參見Michael Schudson著，前揭書，頁163。

注10：參見高信疆，前揭書，頁31-32。

注11：參見高信疆，前揭書，頁27。

注12：參見楊素芬，《臺灣報導文學概論》，臺北：稻田出版公司，2001，頁36。

注13：參見茅盾：〈關於報告文學〉，載於《中流》第11期，1937年2月20日出版，轉引自盧瑋鑾編：《不老的繆思－中國現當代散文理論》，香港：天地出版公司，1993，頁87。

注14：參見趙代君：〈當代社會的立體觀照與理性把握－論近年報告文學的興盛與再超越〉，載於《北京大學研究生學刊》，1988年4月，轉引自盧瑋鑾編，前揭書，頁128。

注15：參見楊素芬，前揭書，頁10-12。

注16：參見高信疆，前揭書，頁39。

注17：參見林耀德，前揭文，頁159。

注18：參見高信疆：〈試探，問題與可能〉，載於《文藝座談實錄》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，1983年2月6日出版。

注19：參見林耀德，前揭文，頁158。

參考文獻

1. 陳銘磻。《現實的探索》，臺北：東大出版公司，1980。
2. 陳銘磻編。《臺灣報導文學十家》，臺北：業強出版社，2000。
3. 楊素芬。《臺灣報導文學概論》，臺北：稻田出版公司，2001。
4. 盧瑋鑾編。《不老的繆思－中國現當代散文理論》，香港：天地圖書公司，1993。
5. 趙遐秋。《中國現代報告文學史》，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1987。
6. Robert Escaprit 著，顏美婷編譯。《文藝社會學》，臺北：南方叢書出版社，1988。
7. Michael Schudson 著，何穎怡譯。《探索新聞：美國報業社會史》，臺北：遠流出版公司，1993。
8. 密蘇里新聞學院教授群著，李利國、黃淑敏譯。《當代新聞採訪與寫作》，臺北：周知文化公司，1995。
9. 須文蔚。〈報導文學在臺灣，1949－1994〉，《新聞學研究》，第51期，1995年7月。
10. 須文蔚。〈從社會運動中長成與飛馳的臺灣報導文學－新世紀臺灣報導文學的發展趨勢〉，《兩岸報導（告）文學的發展與未來研討會大會手冊暨引言稿》，2001年6月。
11. 林耀德。〈臺灣報導文學的成長與危機〉，《文訊雜誌》，第29期，1987年4月。
12. 鍾麗慧。〈近三十年來報導文學選集提要〉，《文訊雜誌》，第22期，1986年2月。